

雷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雷府〔2026〕259号

雷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雷州市北和镇 2026 年度 第二批次建设用地收回土地公告

《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关于雷州市北和镇 2026 年度第二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》（湛江建用字〔2026〕8 号）已经湛江市人民政府批准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收回土地目的

收回土地作为湛江 110 千伏北和输变电工程项目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四十五条第一款第（二）项“由政府组织实施的能源、交通、水利、通信、邮政等基础设施建设需要用地，可以依法实施收回”，可以依法实施收回。

二、收回土地的位置范围

该项目位于雷州市北和镇龙门林场北和林队（见附图）。

三、收回土地情况

项目收回涉及中林集团雷州林业局有限公司属下国有土地0.4405 公顷。

四、公告期限：2026 年 9 月 21 日-2026 年 10 月 21 日。

五、行政复议渠道

被收回土地所有权人及相关权利人可以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60 日内就《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关于雷州市北和镇 2026 年度第二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》（湛江建用字〔2026〕8 号）向湛江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。

专此公告。

附件:1. 雷州市北和镇 2026 年度第二批次建设用地位置示意图

2. 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关于雷州市北和镇 2026 年度第二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(湛江建用字〔2026〕8 号)



雷州市北和镇2026年度第二批建设用地位置示意图


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
1985国家高程基准

1:5,000

制图人: 梁翠莹
审核人: 陈冬宁

雷州市自然资源局
2026年9月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 市委各部委办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
市纪委监委办公室，市人民法院，市人民检察院，市司法
局，市自然资源局，北和镇人民政府，市土地储备管
理中心。

雷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 年 9 月 21 日印发
